

文件。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理解发生误差，没有按照文件的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递交没有对招标文件诸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造成的投标风险，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本工程禁止转包。一经查出，立即取消投标人资格，并按合同约定进行违约处罚、纳入协作队伍黑名单管理。

3、投标人必须具有合法独立经营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劳务作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且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记录、符合相关法律要求。

4、经招标人资格审查，凡符合资格审查条件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本工程分包项目的投标。

5、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格式以招标人提供的为准，内容须按填报要求填写，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改动为无效标按废标处理（另有规定除外）。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2026年4月9日至2026年4月16日，每天上午9时00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00分至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招标文件以电子文档的形式向各投标单位发出。

3、费用：¥ / 元（人民币）

4、现场踏勘：由投标人自行进行现场踏勘，踏勘中的安全及费用自行负责。

5、获取时需提供以下资料：①投标报名登记表；②供应商信息登记表（工程类）；③供应商诚信承诺书；④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承诺书；⑤法人身份证明（格式详见附件）；⑥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近一年

纳税记录（完税凭证）。以上资料格式详见附件，已经入库单位仅需要提供①，未入库的需要全部提供；以上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人邮箱，原件随报价文件一同递交至采购人处，所提供资料需按要求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文件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4月2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溪路26号（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太湖工人文化宫原址新建项目项目部）。

3、开标时间：2026年4月29日09时00分。

4、开标地点：同递交地点。

5、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梁溪路26号（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太湖工人文化宫原址新建项目项目部）

联系人：唐启恒

联系电话：18222679097

电子邮箱：1048500379@qq.com

行政监督部门：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纪委办公室、审计办公室）

异议受理联系方式：0574-87804802

七、信息发布地址：

本次采购信息在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门户网站(<https://www.coecg.com>)

com/) 信息公开板块发布。

八、附件：

- 1、投标报名登记表；
- 2、供应商信息登记表（工程类）；
- 3、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 5、法人身份证明。

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附件 1

投标报名登记表

所属项目：太湖工人文化宫原址新建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太湖工人文化宫原址新建项目劳务分包项目
报名单位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箱	
报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供应商信息登记表（工程类）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公司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央企	<input type="checkbox"/> 国企	<input type="checkbox"/> 民企	<input type="checkbox"/> 外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注册资金（万元）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公司组织机构图				
企业资质				
近三年营业额				
公司员工数量		人员结构	专业技术人员（ ）人、高级职称（ ）人、中级职称（ ）人	
供应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供应时间	合同总价（万元）	合同甲方
1				
2				
3				
企业资信情况				
类别	等级		备注	
获奖情况				
银行信用等级				
纳税信用等级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单位自愿申请加入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库，自愿在供应商数据库登记本单位信息。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交易环境，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交易规则，自觉维护采购市场的正常交易秩序。

二、我单位所提交的一切资料、信息均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等虚假成份。我单位信息如有变更，将于信息变更后一周内向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递交书面变更申请，如未能及时申请变更，我单位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

三、我单位秉承诚实守信原则参与市场公平竞争，坚决杜绝以下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 1、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2、通过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谋求中标；
- 3、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或放弃中标项目，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4、将中标项目转包或非法分包；
- 5、擅自或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降低配置、更换品牌等手段降低成

本，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6、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

7、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进行恶意投诉；

8、泄露通过参与交易活动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9、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10、行政监督部门认定的其他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我单位完全愿意接受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做出的任何处罚和处分；我单位愿意承担我单位不良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触犯法律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记录承诺书

本公司作为中海工程建设总局有限公司的供应商，郑重承诺具备以下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本公司成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自成立之日起至本承诺书出具之日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注册资金：_____

注册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